

# 大连理工大学教师教学发展中心文件

大工教发中心[2020]4号

## 关于2019-2020学年春季学期第二批研究生申请 本科课程助教岗位的通知

各学部（学院）、各位研究生：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重要指示精神，最大限度地减少疫情对正常教学的影响，实现“停课不停教、停课不停学”的目标。根据《大连理工大学研究生助教工作实施办法（试行）》和2019-2020学年春季学期本科教学工作安排，现启动第二批研究生助教的申请和聘任工作。

具体安排如下：

### 一、基本原则

按需设岗、按岗聘任、持证上岗、按质考核、按劳取酬。

### 二、工作安排

1. 此次研究生助教岗位申请只针对疫情控制期间线上线下教学需要，纯线下课程根据具体教学安排另行通知。研究生助教主要协助主讲教师开展网上教学辅助工作，包括辅助网课建设、辅助教学秩序维护、网上答疑、批改作业等。

2. 上学期末已聘任的第一批研究生助教，应由主讲教师根据新形势和教学工作的新安排，对其提出新的工作要求，特别是线上课程教辅相关要求。

3. 为鼓励教师加强过程考核，同时考虑到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在线教学工作需要，学校对研究生助教聘任条件进行了调整。对于在各类在线

课程教学平台通过 SPOC 开展“线上教学”的课程，在同时满足条件 1 和条件 2 时（见下表），可以申请聘任 1 名助教，同时满足条件 1 和条件 3 时，可以申请聘任 2 名助教。

条件 1：课程总学时	条件 2：选课人数	条件 3：选课人数
24-32 学时（含 24 学时）	75 人以上（含 75 人）	
32-64 学时（含 32 学时）	45 人以上（含 45 人）	130 人以上（含 130 人）
64 学时以上（含 64 学时）	30 人以上（含 30 人）	100 人以上（含 100 人）

4. 对于不符合以上条件的课程，如因开展“加强过程考核”教学改革需要，或因主讲教师年纪大开展在线教学确实存在困难等，可根据需要填写《大连理工大学研究生助教岗位特批申请表》（附件 3），申请 1 名研究生助教。

### 三、工作要求

1. 研究生助教应优先聘任已获得助教培训结业证书的人员，如未获得助教培训结业证书，可以先申请，但应在本轮助课期间完成助教培训，获得证书。岗位考核时，本学期未获得助教培训结业证书的助教均属不合格，酬金减半发放。

2. 每位研究生不得同时申请 2 个助教岗位；也不得同时兼任助教和助管工作，一经核实，将取消本学期研究生助教资格。

3. 请各位研究生填写《大连理工大学研究生助教申请表》（附件 1）、《研究生助教岗位申请名单汇总表》（附件 2），经主讲教师同意，报送至各学部（学院）。请各学部（学院）于 3 月 12 日前统一将《研究生助教岗位申请名单汇总表》（附件 2）、《大连理工大学研究生助教岗位特批申请表》（附件 3）电子版和纸质版（签字盖章后的扫描件）发送至邮箱：[shiwei@dlut.edu.cn](mailto:shiwei@dlut.edu.cn)，不接受个人提交。

联系人：施维、李宪坡；电话：84709857；邮箱：[shiwei@dlut.edu.cn](mailto:shiwei@dlut.edu.cn)；

中心地址：主楼西侧楼 220 室。

附件 1：大连理工大学研究生助教申请表

附件 2：研究生助教岗位申请名单汇总表

附件 3：大连理工大学研究生助教岗位特批申请表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五日

---

大连理工大学教师教学发展中心

2020 年 2 月 25 日印发

---